

編 琛 懷 胡 縣 涇

修辭學要畧

行 印 局 書 東 大 海 北

詩詞學

唐詩研究

本書擁有唐一代詩家之源流派別。加以具體之研究。未附宋元來名人學唐之言論。詳且盡。足資借鏡。

一册 二角

宋詩研究

本書關於南北宋各大詩家之作風派別。及其瓊瑜。俱有窮源竟委之研索。藉啓後學之悟解。附論尤爲精闢。

一册 二角

最淺學詩法

本編于入手學詩之法。如何立意。如何成句。如何諧平仄。如何符體格。一一演以最淺文字。稍通文理者自解。

一册 二角五分

最淺學詞法

詞之難學。難於前人無教授之法。本編由淺入深。將唐及五代南北宋諸名家不言之妙。一一揭出。以利初學。

一册 大洋四角

上海大東書局印行

序

是書爲教學者而作。草創于民國六年。脫稿于十二年。蓋中間屢作屢輟。至今日而始成之。是不敢云審慎。亦適然耳。上編論用字造句之法。較爲詳盡。下編取姚先生聲色格律神理氣味之八字分類。各錄古人文以爲例。夫上編雖不能拘拘于定法。然尙有大概可言。下編則惟有心領神會而已。今人多不重視古文。夫不欲知古文則已。苟欲知之。則得此書。當未必無小補。故不以爲敝筭而棄之也。胡寄塵序。

修辭學要略 目錄

上編 文章之結構

第一章 用字

鍊字法

省字法

避重字法

用奇字法

疊字傳神法

駢字傳神法

虛字傳神法

第二章 造句

單句

偶句

疊句

重句

遞句

環句

順句

倒句

短句

長句

第三章 措詞

陳

引

溯

申

排

冒

擒

縱

陪

喻

轉

折

勒

補

宕

抑

揚

領

東

起

結

提

含

呼

應

第四章 謀篇

韓愈送李愿歸盤谷序之篇法

范仲淹岳陽樓記之篇法

蘇洵名二子說之篇法

梅曾亮觀漁之篇法

劉基賣柑者言之篇法

國策莊辛說襄王之篇法

王安石讀孟嘗君傳之篇法

蘇軾賈誼論之篇法

龔自珍說居庸關之篇法

劉大槪海舶三集序之篇法

王慶麟書魏叔子集後之篇法

蘇軾方山子傳之篇法

梅曾亮遊小盤谷記之篇法

陸游居室記之篇法

下編 文章之精神

第五章 聲

屈原卜居

王禹偁黃岡竹樓記

第六章 色

柳宗元永州萬石亭記

劉基司馬季主論卜

第七章 格

韓愈畫記

龔自珍說居庸關

第八章 律

姚鼐登泰山記

陳祖範詩集自序

第九章 神

歐陽修峴山亭記

歸有光思子亭記

第十章 理

白居易養竹記

司馬光論張良從赤松子遊

第十一章 氣

蘇軾超然臺記

蘇軾靈壁張氏園亭記

第十二章 味

蘇轍武昌九曲亭記

陸游居室記

修辭學要略

上編 文章之結構

第一章 用字

聚多數之字而成句。聚多數之句而成詞（卽一段之謂）聚多數之詞而成篇。必一篇之首尾完全也。乃始謂之文章。此種種之經過。卽所謂文章之結構是也。然而一文章也。析之而爲詞。再析之而爲句。復析之而爲字。未有用字之法不明。而能爲文者也。故吾先述用字。

（一）鍊字法。某某二字。同是能表明其意義。此二字似可任用其一而無擇矣。然而不然也。必於數箇同義之字之中。擇其一最適宜者而用之。此卽謂之鍊字法也。今試舉例如下。

司馬相如上林賦。「皓齒燦爛。宜笑的皦。」此二句中。皓字與白字同意。

也。然苟用白字，便不成文。此關於習慣上之宜注意者也。宜笑之宜字，最有功夫。其意乃「隨意一笑，無不相宜」，而以宜字加於笑字之上。此鍊字之絕妙法則也。若不用宜字，笑字上任加一字，譬如微笑、巧笑等，亦無不可。然不及宜字之新穎而靈警矣。學者於此細玩，可知鍊字之道。

(二)省字法。文章之法，字愈少而愈妙。譬如同此一意也，他人以百言而始能達之者，吾以十言達之，而其意亦無少遺漏，則不期其佳而自佳矣。今試舉例如下。

韓愈畫記：「雜古今人物小畫共一卷。」此句也。自常人言之，必曰：「雜畫古今人物於一小卷之中。」夫他人以十二字而表明之者，韓氏以十字表之。意既相同，而文更古奧。此則省字之法也。（按省字之法，在初學者用之宜慎，與其省而晦，不如繁而明。初學一以明白為貴，如能簡更好。）

否則先求明白。然後簡略。不然疵病百出。不可救藥。終至於不通而後已。吾之述此。亦略備一法之意。非欲學者強效之也。

(三)避重字法。凡一段落之中。其「名詞」往往見之數次者。則當擇其適宜之處。以「代名詞」而代「名詞」之用。此無他意。避其重也。舉例如下。王安石讀孟嘗君傳。「世皆稱孟嘗君能得士。士以故歸之。而卒賴其力。以脫於虎豹之秦。」此數句。苟不用代名詞。必曰。世皆稱孟嘗君能得士。士以故歸孟嘗君。而孟嘗君（此處孟嘗君三字。原文竟略去。並不以代名詞代之）卒賴士之力。以脫於虎豹之秦。試一與原文比較。孰簡孰繁。可以知矣。而其能事。只在以「之」字。代「孟嘗君」三字。而以「其」字代「士之」二字。既已簡潔。又不重複。代名詞之妙用如此。爲欲避重字者。所不可不知也。

(四)用奇字法。用奇字者。其意在於驚人耳目。而其用法乃出乎常軌之外者也。大抵名詞作動詞用。動詞作形容詞用。故意與文典定例相違。庶幾使讀者之注意。今舉例如下。

韓愈原道。一人其人。廬其廬。一夫第一人字。及第一廬字。均名詞也。乃使作動詞用。尤奇者。第一人字與第二人字。第一廬字與第二廬字。同形而異品。使人一見。不覺爲之駭然。此用奇字之法也。(韓文原意。以淺語釋之。則曰。彼非人也。而使之成爲人。彼之廬。非人居之廬也。而使之成爲人居之廬。)

(五)疊字傳神法。一字而重出之。以加諸他詞之上。以表明其神情態度者也。以文典之例而論。一字已足。然而用疊字。則愈能使其神情態度。躍躍紙上。此所謂疊字傳神法也。今舉例如下。

詩經。「穆穆文王。」以穆穆二字。傳出文王之神態也。

論語。「洋洋乎盈耳哉。」洋洋二字。用以傳神。亦同。

(六) 駢字傳神法。用法與上相同。但上例爲同樣之二字。此則爲同品異形之二字耳。今舉例如下。

詩經。「窈窕淑女。」以窈窕二字。傳出淑女之神也。

(七) 虛字傳神法。用法仍與上相同。但二字之中。一爲實字。一爲虛字。而神態又寄諸虛字。故虛字較實字爲尤有味也。今舉例如下。

論語。「鏗爾舍瑟而作。」鏗爾二字。同爲傳神而用。所以能傳神者。實字尤有力也。

論語。「趨進翼如也。」翼如二字。用以傳出孔子趨進之神。而翼爲實字。如爲虛字。翼字下附如字。乃愈有味。

以上所述用字之法。雖不能完備。然學者知此。則於讀文及作文。均可得無數利益。且吾之所述。一以淺顯簡明為主。乃為初學說法。不得不然也。至於用字之輕重緩急。隨處不同。是在作者察看題目及文勢而定。非可以一言了也。吾又有為初學告者。作文者不可不知文典。然不可拘於文典。苟字字必考之文典而後用者。則艱澀甚矣。蓋文典者。有規則者也。而行文者。則貴自由者也。信筆所之。自得妙趣。其佳也。亦不自知其所以然。夫豈能被文典所束縛哉。人有言曰。一夫文典。猶規矩也。規之形圓。矩之形方。天下之器。無不成於規矩。然天下之器。未必盡是方圓也。故始則步趨於規矩之中。繼當變化於規矩之外。一玩斯言也。可以知作文與文典之關係矣。

第二章 造句

吾既言用字矣。字之積者謂之句。一字不純能表一完全之意思。若夫一句。

則可以表明一完全之意義矣。（此指普通而言，亦有一句不能表一完全之意義者。蓋其句實爲半句，中間停頓也。）凡句之結構，必具有所謂主格與賓辭者。此乃文典之定例，非吾書所容再述。吾所言造句者，乃結構之精美優秀而已。

欲言造句之法，可先述句之種類，分類之法，亦人各不同。茲採取衆說，參以己意，分區如下，並各附說構造之方法焉。

（一）單句。單句者，同結構法之句，只此一句而已也。如同在一處，同結構法之句，有兩句以上者，其數爲雙，則謂之偶句。其數爲單，則謂之疊句。茲先舉單句之例如下。

孟子。孟子見梁惠王。

（二）偶句。說明見前，舉例如下。

論語。貧而無詔。富而無驕。

又。君子懷德。小人懷土。以上二例。爲兩句相偶者。亦有以四句爲偶者。其例如下。

論語。志於道。據於德。依於仁。游於藝。

(三)疊句。說明見前。舉例如下。

孟子。富貴不能淫。貧賤不能移。威武不能屈。此疊三句之式也。亦有疊五句者。其例如下。

書君奭。有若虢叔。有若閔天。有若散宜生。有若泰顛。有若南宮括。此爲疊五句之式也。

按偶句疊句。往往有至十句以上者。愈多則文氣愈厚。惟以上所述。其形式皆爲整齊者。亦有形式雖不整齊。而其結構之法。彼此無二。亦統名之爲偶。

句或疊句者。舉例如下。

論語。學而時習之。不亦悅乎。有朋自遠方來。不亦樂乎。人不知而不愠。不亦君子乎。此式讀爲六句。實只三句。三句之字數。多少不一。然其句法之結構。固無二也。

又按偶句之中。其兩句往往有一正一反者。舉例如下。

諸葛亮出師表。親賢臣。遠小人。此先漢之所以興隆也。親小人。遠賢臣。此後漢之所以傾頹也。

又按偶句又有種種變化。今略舉兩例如下。

魏相諫伐匈奴書。救亂除暴。謂之義兵。義兵者。王敵加於己。不得已而起者。謂之應兵。應兵者。勝爭恨小故。不忍憤怒者。謂之忿兵。忿兵者。欺刺人土地貨寶者。謂之貪兵。貪兵者。破恃國之大。矜人民之衆。欲見威於敵。